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江航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锦江航运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前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召开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意见如下：公司本次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交易价格公允合理，操作程序及环节规范，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对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是基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所做出的合理预测，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

3、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由于公司 2025 年在东南亚及新兴区域业务量的增长，公司与其他关联人中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赤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蛇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等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将超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中的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除上述关联交易金额预计增加外，其他 2025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变。本次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 年 1-9 月已发生金额	2025 年预计金额（本次增加前）	本次增加预计金额	2025 年预计金额（本次增加后）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其他关联人	4,669	4,800	4,000	8,80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0717882426P
成立日期	2008 年 3 月 31 日
法定代表人	陶成波
注册资本	1,945,438.8399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269 号环球航运广场第 1-4 层（除 2-2）、第 40-46 层

经营范围	码头开发经营、管理；港口货物的装卸、堆存、仓储、包装、灌装；集装箱拆拼箱、清洗、修理、制造、租赁；在港区内从事货物驳运，国际货运代理；铁路货物运输代理，铁路工程承建，铁路设备维修；港口拖轮经营；自有场地、船舶、设备、设施及自有房屋租赁；港口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环境监测；口岸物流信息服务；港口起重、运输、装卸机械的制造、安装、维修；水电、管道的安装、维修；船舶港口服务业务经营；蒸汽供应；危险化学品储存（限分支机构持证经营，限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批准证书和危险货物港口作业认可批准品种）；危险货物港口作业（限分支机构持证经营）；生活饮用水制水、供水（在卫生许可证有效期限内经营）；非生活饮用水供应；港区供水、供电；港口旅客运输服务经营；国内陆路货运代理、小件行李寄存；货物车船联托运、装卸搬运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劳务服务；物业管理；工程项目管理；工程招标及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技术咨询；工程预算审计；港务工程技术的开发、研究、咨询服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控股股东副总裁柳长满担任董事的企业

2、赤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17004H
成立日期	1990 年 12 月 7 日
法定代表人	齐岳
注册资本	9,530 万美元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赤湾社区赤湾右炮台路 6 号海运大厦 1201
经营范围	货物的港口装卸、仓储、堆存、集装箱装卸业务（包括装箱、拆箱、拼箱）；货物的保税储存业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控股股东监事刘利兵担任副董事长的企业

3、蛇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3279XB
成立日期	1989 年 3 月 10 日
法定代表人	齐岳
注册资本	61,820.115 万港元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港湾大道
经营范围	集装箱码头业务，与集装箱运输有关的揽货、仓储、驳运、租箱、修箱，以及集装箱码头的顾问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控股股东监事刘利兵担任董事的企业

关联关系	
------	--

（二）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公司就日常关联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为公司正常的经营行为，关联交易定价基本原则为有政府规定价格的，依据该价格确定；无政府定价的，以当时、当地的市场价格标准为依据，并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公司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签署了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范围，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同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和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保荐机构对公司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袁 碧



李 懿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